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文件

人智发〔2021〕5号

人工智能学院本科生班主任工作实施办法

班主任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骨干力量，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中坚力量，是学院育人工作的中流砥柱。为了扎实推进人工智能学院班主任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工作职责

1. 思政教育。配合辅导员和党团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帮助学生树立远大理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教育学生遵守社会公德、大学生行为准则和校纪校规。
2. 专业指导。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做好学生专业教育，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形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在学生每学期选课期间，组织召开一次选课指导会，指导学生合理制订选课计划，为学生专业学习、科学研究、实习实践以及考研深造提供指导和帮助。
3. 学业促进。配合系主任或专业负责人做好本专业人才培养

目标及毕业要求宣讲与沟通，并深入了解班级每一位学生，尤其要掌握所带班级学业困难学生的情况，制订和实施学业帮扶计划，做好学业预警工作；期中考试结束后，组织召开一次期中考试总结分析会，切实提高学生学业水平。

4. 班级建设。做好班集体建设、班团干部选拔和评优、学生入党推荐工作，协助做好学生综合测评工作，培养学生的集体荣誉感，创建优良班风；每学期开学初，组织召开一次班级建设会。

5. 职业规划。积极指导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实习实践和技能培训，指导学生选择个人专业发展方向，帮助学生了解专业前景、就业行情，切实增强学生的就业信心和就业能力；班主任聘期内至少指导一项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带队参加一次“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或“挑战杯”创新创业大赛。

6. 研讨小结。积极参加班主任工作研讨会，不断提高班主任工作水平；班主任每学期完成一次工作小结。

二、选聘与配备

1. 班主任选聘工作在每年9月进行，由教师自愿报名，经学院审核确定。

2. 选聘教师应具备良好的思想素质、较强的奉献精神、一定的工作经验以及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原则上应具有相关学科专业背景，同时了解高等教育的基本规律。

3. 每个本科班级配备一名班主任，聘期不少于一年，原则上应担任至该届学生毕业。若已聘班主任遇有特殊情况不能再任

班主任，则应由本人提出申请，经学院审核批准后方可提前解聘，且本人应做好各项交接工作。

三、工作考核与评优

1. 班主任的考核工作每年度进行一次。

2. 考核内容主要是班主任履职情况和工作实绩，包括专业指导、学业帮扶、班级建设及职业规划等。

3. 考核方式采取自我评价、学生评价与学院评价相结合形式。

班主任每学年应根据履行职责情况写出书面工作总结，由学院考核。

4. 班主任评定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优秀班主任评选比例占学院班主任总数的 50%。对考核优秀的班主任，学院授予荣誉称号，并择优推荐参加校级相关荣誉的评选。

5. 所带班级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优先评为优秀班主任：

(1) 所带班级考试总不及格率（班级不及格人数除以班级总人数）低于 20%；

(2) 所带班级每学期“学业预警”的学生不超过班级总人数的 20%；

(3) 同一学年第二学期“学业预警”率较第一学期降低超过 10%。

四、队伍建设与培养

学院加大班主任队伍建设与培养工作力度，定期召开班主任与辅导员工作联席会议，开展工作研讨和经验交流，促进班主任

提升工作水平和工作能力。

五、本办法自 2021 年 9 月始施行，由学院负责解释。

